

台州学院创业学院文件

台学院创发〔2024〕1号

关于举办“垦荒杯”2024年台州学院 大学生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为进一步弘扬“艰苦创业、奋发图强、无私奉献、开拓创新”的大陈岛垦荒精神，激发学生创新热情，展示我校创新教育成果，经研究决定举办“垦荒杯”2024年台州学院大学生创新大赛(原“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创意点亮未来，青春引领潮流

二、大赛组别

本次大赛的院赛不作组别要求，参加校赛的项目分为A、B、C、D四组：

A组为参加过省级及以上创新创业类竞赛的项目；

B组为其他符合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原“互联网+”大学

生创新创业大赛）基本条件的项目；

C 组为产业命题赛道项目；

D 组为国际赛道项目。

三、参赛对象

（一）团队人员须为正式注册的全日制在校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且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9 年 3 月 1 日之后出生）。团队参赛成员应为 3-15 人，指导老师应为 1-3 人，且一人不得同时担任两个项目的负责人。参赛项目第一完成单位的认定，以推荐该项目参加校赛的学院为准。

（二）鼓励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建议各二级学院所属的产业学院、“1139 科技小分队”申报至少 1 个项目。鼓励国际化合作，各二级学院至少推荐 1 项由本校外国留学生、海外校友或国外合作高校师生参赛的项目。

（三）曾获得上一届校赛金奖及以上荣誉的项目，同一项目不得参加院级和校级初赛，可直通校赛决赛，但校赛不再重复评奖，参赛结果仅作为省赛推荐参考。

四、内容要求

（一）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我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可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可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的转型升级；可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产业

间深度融合；鼓励围绕台州地方特色产业，整合校地资源，深化产教融合（包含但不限于设计、生产、加工、营销等全产业链创意）。

（二）深度挖掘教师的科研项目成果，鼓励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带领学生创新创业；主动加强与毕业校友联系，深度挖掘、对接优秀毕业生创业项目；重视学生家族企业资源，扶持学生利用各种社会网络资源，优化、提升项目质量。

（三）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四）项目参赛成员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建议项目主要成员专业背景及相关成果应与项目具有相关性。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

（五）参赛项目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

（六）参赛项目需提交完整商业计划书或创业计划书，各组别相关要求请参照中国国际创新大赛（2023）（原第九届中国“互联

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见附件1），国际赛道要求为英文参赛。

五、赛程安排

（一）院级大赛（1-3月中旬）

1. 宣传发动（1-2月）：各二级学院动员教师、学生积极参赛，组织参赛团队填写“垦荒杯”2024年台州学院大学生创新大赛项目申报书（附件2）、并准备路演PPT（封面标注作品名称、参赛组别和负责人信息）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

2. 院级比赛（3月15日前）：各二级学院精心策划、组织院级大赛，鼓励跨专业、跨年级、跨学院联合申报，各二级学院大二、大三、大四学生参赛人数应不少于相应在校人数的10%，1人参与多个项目只计1人。按不高于本院参赛项目总数10%、15%、25%的比例设立院级金、银、铜奖，结果经公示后报创业学院备案。学院赛事组织要求详见附件3（不含直通校赛项目）。

3. 材料报送（3月15日前）：按项目先后顺序，填写“垦荒杯”2024年台州学院大学生创新大赛报名汇总表（含直通校赛项目）（附件4），电子稿发至310505439@qq.com，纸质盖章稿交至椒江校区1号楼4楼创业学院潘宇隆处，联系电话0576-88660665。

（二）校级大赛（3中旬-4月）

1. 校级初赛（3月底）

学校将根据院赛组织情况下达入围校级初赛名额，上届优秀组织单位将适当增加名额，直通项目不占用名额。各二级学院按院赛项目获奖排序进行推荐，获推项目根据实际选择组别。校级初赛采用材料评审方式，A、B 两组打通评审，并按一定比例择优遴选项目进入校级决赛；C、D 两组分类评审，视实际申报情况安排校级决赛。

参加校级初赛项目须提交 16:9 无动画路演 PPT、项目计划书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所有材料在规定时间内以“学院+组别”命名的电子文件发至 310505439@qq.com。

2. 校级决赛（4 月）

校级决赛采用现场路演答辩形式，参赛项目须准备 16:9 路演 PPT，每个团队展示限时 6 分钟，答辩（含评委提问）限时 5 分钟，答辩人数不超过 3 人且必须为团队成员，其它安排另行通知。

校级大赛最终按一定比例设金、银、铜、优胜四级奖项。铜奖和优胜奖在未入围决赛的初赛项目中产生；金奖和银奖在校级决赛项目中产生，将结合材料评审和路演答辩成绩进行综合评定。

六、后续支持

（一）校赛获奖情况作为 2024 年度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类项目推荐的重要依据。

（二）校级金奖项目将获全国知名创新创业导师一对一辅导，并优先推荐省级创新创业大赛。

（三）校级金、银奖项目团队优先推荐入驻校众创空间等创业孵化基地。

（四）校级获奖项目团队优先获得赴企业考察学习机会。

附件：

1. 第九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
2. “垦荒杯”2024年台州学院大学生创新大赛项目申报书
3. 各二级学院赛事组织要求
4. “垦荒杯”2024年台州学院大学生创新大赛报名汇总表

创业学院

2024年1月10日

附件 3:

各二级学院赛事组织要求

学院	大一在册学生 人数（原则上 全员参赛） （单位：人）	大二、大三、大 四在册学生人 数（参赛率不少 于 10%） （单位：人）	最低参赛学 生总数(1 人 仅计 1 次) （单位：人）	最低项目数 （每项参赛成 员 3-15 人） （单位：项）
人文学院	362	976	460	31
商学院	457	1033	560	37
外国语学院	297	735	371	25
电子与信息工程（大数 据）学院	452	1355	588	39
生命科学学院	348	717	420	28
医药化工学院	496	891	585	39
艺术与设计学院	249	733	322	21
教师教育（体育）学院	430	1259	556	37
智能制造（航空工程） 学院	424	1022	526	35
建筑工程学院	286	728	359	24
医学院	505	1413	646	43
马克思主义学院	60	246	85	6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199	368	236	16
药学院	183	222	205	14
合计	4748	11698	5918	395